

## 義守大學\_\_\_\_\_學系學生校外實習合約書

立合約書人：\_\_\_\_\_公司(以下簡稱甲方)

義守大學 (以下簡稱乙方)

\_\_\_\_\_學系學生\_\_\_\_\_ (以下簡稱丙方)

甲乙丙三方基於培訓人才，共同推展實習合作教學與實務訓練之互惠原則，協議訂定下列事項，共同遵循。

### 一、實習合作職掌：

甲方：提供乙方學生實習機會，依丙方個別實習計畫，負責工作分配、報到、訓練，並派專人與乙方指派之專責輔導教師共同輔導學生。

乙方：承辦丙方實習有關業務及聯繫，實習輔導教師負責指導丙方校外實習。

### 二、合約期限、實習時間及請假或例假規定：

(一)實習期間：自民國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至民國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止。

(二)實習時間：自\_\_\_\_時\_\_\_\_分開始至\_\_\_\_時\_\_\_\_分結束。(時間採 24 時制填寫)

(三)請假、休假及例假規定：

### 三、丙方校外實習內容、實習課程名稱/學分數及時數：

(一)實習內容為\_\_\_\_\_，實習場所以不影響丙方健康及安全之工作環境為原則，並不得要求丙方協助從事違法行為。

(二)實習課程名稱/學分數：\_\_\_\_\_ / \_\_\_\_\_學分。

(三)實習時數\_\_\_\_小時。

### 四、甲方給付丙方實習津貼(或獎助學金)、膳宿及交通：

(一)實習津貼(或獎助學金)：新臺幣(以下同)\_\_\_\_\_元/每月。(若無請寫無)

(二)膳食：\_\_\_\_\_ (若無請寫無)

(三)住宿：\_\_\_\_\_ (若無請寫無)

(四)交通：\_\_\_\_\_ (若無請寫無)

### 五、保險：

學生實習期間，由甲方為實習學生辦理意外傷害險。

學生實習期間，由乙方為實習學生辦理意外傷害險及學生平安保險。

學生實習期間，由丙方辦理意外傷害險及學生平安保險。

### 六、實習報到：

(一)乙方於實習前應將丙方報到資料提供予甲方。

(二)甲方於丙方報到時，應即給予職前安全講習(含實習場所安全防護設備之配置及相關安全措施之規劃)，並派專人指導。

### 七、實習學生輔導：

(一)甲方實習單位應提供專業指導、訓練、生活及工作輔導，若丙方表現或適應欠佳時，由甲方知會乙方共同處理，如經輔導未改善者，得停止實習或轉換至其他機構實習。

(二)實習期間乙方不定期安排實習輔導教師赴甲方訪視丙方，負責校外實習輔導、溝通、

聯繫工作。

八、實習考核：

(一) 由甲方及乙方實習輔導教師共同評量實習成績。

(二) 課程成績評核方式為由甲方就丙方之實習成效予以評分，乙方實習輔導教師得就其訪視結果、實習機構考核丙方之成績、心得報告或自我表現評估等，給予實習課程成績。

九、糾紛或爭議處理：由甲乙丙三方協商處理，乙方得提請校內實習相關會議處理。

十、丙方實習期間於甲方有從事學習訓練以外之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者，所定契約應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十一、本合約如有臨時變動或未盡事宜，得經甲乙丙三方協調修訂或補充之。

十二、甲乙丙三方因本合約發生訴訟時，同意以臺灣橋頭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十三、本合約書一式三份，甲乙丙三方各執一份。

立合約書人：

甲方：

丙方：(學生姓名)

負責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職稱：

出生年月日：

電話：

戶籍地址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統一編號：

法定代理人：

(學生若未滿 20 歲，應有法定代理人簽章)

戶籍地址：

電話：

乙方：義守大學

代表人：古源光

職稱：校長

電話：07-6577711

地址：840 高雄市大樹區學城路一段 1 號

統一編號：07927743

執行學生校外實習系所：

聯絡人：

聯絡人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